

证券代码：838565

证券简称：博善生物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州博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设立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孙苏军、岳晓飞、张咪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公司潍坊尚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地为潍坊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56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6.00%；岳晓飞出资人民币 2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孙苏军出资人民币 17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7.00%；张咪出资人民币 7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出具的京永审字【2018】第 146070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24,682,814.42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1,271,589.27 元。本次公司对外投资出资控股子公司人民币 1,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05%，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4.70%。

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设立控股子公司潍坊尚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不适用

住所：不适用

注册地址：不适用

2. 自然人

姓名：岳晓飞

住所：河北省藁城市西关镇丰上村新华南街 1 号

3. 自然人

姓名：孙苏军

住所：济南市历城区桑园路 28 号

4. 自然人

姓名：张咪

住所：山东省高密市柴沟镇南刘家村 30 号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潍坊尚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潍坊

经营范围：研究与试验发展（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 投资人名称 |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 出资方式 | 认缴/实缴 |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
|----------------|------------|------|-------|-----------|
| 广州博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60,000.00 | 现金 | 认缴 | 56% |
| 岳晓飞 | 200,000.00 | 现金 | 认缴 | 20% |
| 孙苏军 | 170,000.00 | 现金 | 认缴 | 17% |
| 张咪 | 70,000.00 | 现金 | 认缴 | 7%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孙苏军、岳晓飞、张咪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公司潍坊尚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潍坊尚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56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6.00%；岳晓飞出资人民币 2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孙苏军出资人民币 17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7.00%；张咪出资人民币 7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旨在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创新竞争优势，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及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有积极作用。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被投资标的公司属于新设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采取适当的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规模较小，不直接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经董事会讨论评估，认为整体风险可控。如果投资项目发展顺利，长期来看，将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博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州博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0日